

#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榆林市畜产品展销及品牌宣传服务项目

采购人（甲方）：榆林市畜牧兽医局

供应商（乙方）：森佳国际传媒科技（山西）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2025年09月13日



采购人（甲方）：榆林市畜牧兽医局

法定代表人：康玺东

地址：陕西省榆林市榆阳区上郡北路 324 号

供应商（乙方）：森佳国际传媒科技（山西）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钟国锋

地址：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高新开发区平阳路街道高新街 17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甲、乙双方本着自愿、平等、公平、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据榆林市畜产品展销及品牌宣传服务项目招标的结果（招标编号：SXWSC-ZC-2025-040），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榆林市畜产品展销及品牌宣传服务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署本合同。

## 一、项目内容

1.1 项目名称：榆林市畜产品展销及品牌宣传服务项目

1.2 服务工作内容：木结构展台搭建、普通标准展位搭建、室外活动区域搭建及其他项服务等（具体服务内容见附件）

1.3 乙方应按照公安机关批准的安全工作方案，完善安全制度和安全措施，并配置足够的有资质的安保人员和安保设施。

1.4 展台搭建时间：2025 年 9 月 19 日至 2025 年 9 月 21 日

1.5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

## 二、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人民币叁佰壹拾陆万陆仟陆佰陆拾元整（¥3166660.00 元）。上述费用为乙方包干总价，包括但不限于税费、设计费、材料费、搭建费、拆除费、垃圾清理费等一切费用。

### 三、付款方式

3.1 合同签订后 3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60%作为预付款，即人民币壹佰捌拾玖万玖仟玖佰玖拾陆元整（¥1899996.00）。余款于乙方完成展台拆除和现场清理后，并经甲方验收合格确认后 15 个工作日内付清。尾款支付前，乙方向甲方开具合同总额的合法增值税发票。

#### 3.2 甲方开票信息：

户名：榆林市畜牧兽医局

税号：11610800MB2431728E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榆林上郡路支行

账号：610501693611080000027

#### 3.3 乙方收款账户信息：

户名：森佳国际传媒科技（山西）有限公司

税号：91149900MACT9M5Q9P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太原亲贤街支行

账号：6808 0078 8013 0000 2067

### 四、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 甲方应当主要负责项目所有外部关系的联系与协调，为乙方工作提供良好的外部条件。

4.2 甲方应当主要负责项目所有报批手续的联系与协调，为乙方工作提供良好的外部条件，确保大会顺利进行。如因报批手续问题导致展会无法正常开展，由甲方承担相关责任。

4.3 甲方应当按双方约定的内容和时间，向乙方提供与项目有关的资料。

4.4 甲方应授权一名熟悉本项目情况，能迅速做出决定的项目代表，负责与乙方的联系，更换代表，要提前通知乙方。

4.5 如榆林市畜产品展销及品牌宣传服务项目时间和地点临时发生变更，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根据实际情况变更项目实施方案，甲方按照变更后最终实施方案实际发生的费用向乙方支付费用。

4.6. 如有增加项目，由此产生的加班/加急/运输/人工等费用需经双方协商并确认费用后，甲方需要在增项费用单上签字并支付乙方。

4.7. 甲方应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节点支付相应价款。

4.8.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服务进度及服务质量等进行监督检查，并提出意见，乙方应及时进行整改。

## 五、乙方的责任和义务

5.1 合同签订后乙方组建项目组，并确定项目负责人与甲方保持联系、沟通。主要联系人保证会前每天 8:00-20:00 随时响应，设计方案、物料、资料修改等及时回复。会期项目负责人及主要联系人 24 小时响应，方案、物料、资料的反馈及时。

5.2 在履行本合同义务的期间，乙方应按合同约定按时保质保量完成所有的工作内容。乙方的服务应符合本合同约定和甲方要求，应符合国家和行业标准等。

5.3 在本合同期内或合同终止后，未征得甲方同意，不得泄漏与本项目、本合同有关的技术、资料等，不得以任何形式侵害甲方的知识产权。

5.4 负责处理好与相关项目实施单位的协调工作。严格执行有关大会现场管理的规定。

5.5 乙方负责采购项目所需的所有材料、设备、设施。乙方负责照管搭建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时间从设备采购、人员进场至工程项目全部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保管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5.6 乙方应当遵守国家 and 工程所在地以及有关安全生产的要求，严格遵守施工场

地所在的场馆物业管理方关于施工时间、场馆进出、卫生安全、环保消防等管理制度。

5.7 乙方应加强施工安全，有责任教育施工人员遵纪守法、严格执行操作规程、文明生产、安全施工、防火防盗，不发生人身伤亡和火灾等事故，施工中发生的质量、安全、人身伤亡等事故其责任和经济损失均由乙方负责和承担。

5.8 施工期间，乙方在应确保现场文明施工，应当采取措施保持施工现场平整，物料堆放整齐。展会结束，乙方应当从现场清除全部工程设备、多余材料、垃圾和各种临时工程，并保持场馆清洁整齐。

5.9 施工期间，乙方应采取合理措施保护施工现场环境，如因乙方原因造成环境污染侵权损害赔偿责任，应由乙方承担。

## 六、保密条款

6.1 乙方应对甲方提供的所有技术资料、数据、信息及商业秘密等进行保密，不得擅自泄露或向第三方披露。

6.2 乙方应对服务过程中了解到的甲方的所有信息、资料、数据、商业机密、保密信息等进行保密，不得在任何场合下公开或泄露。

6.3 乙方对甲方提供的所有资料、数据、信息等，仅可用于本服务项目使用，不得用于其他用途及目的。

## 七、验收条款

### 7.1. 验收标准和过程

7.1.1 乙方应按照合同约定的技术规范和质量要求，及时完成服务项目。

7.1.2 甲方有权对乙方提交的工程质量进行检查，对不合格的部分要求乙方进行整改。

7.1.3 验收过程中，甲方有义务对乙方提供的工程材料和设备进行检查，确保符合要求。

### 7.2. 工作完成验收

7.2.1 乙方应在工作完成后通知甲方进行验收，甲方应及时安排验收工作。

7.2.2 验收结果以书面形式确认，双方在验收单中签字确认，并由双方各执一份，如故意推脱拒绝签字但依然使用展位的，视为甲方对展位搭建工程验收合格。

7.2.3 如甲方认为乙方搭建的展台有任何与约定不符的问题，应在参展期间向乙方提出，乙方配合修改。参展结束后提出的均无效。

## 八、违约责任

8.1 甲方不得无故拖欠本合同款项，若甲方逾期付款，应按逾期付款金额每日万分之五的标准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

8.2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按时完成服务的，每逾期一天，应按合同总额的万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还应当赔偿损失。

8.3 乙方提供的服务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不符合甲方要求的，应及时进行整改直至符合甲方要求。

8.4 乙方违反保密条款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并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 九、不可抗力

乙方在开展服务工作期间或展会进行中，如因不可抗力因素导致乙方无法继续开展相关服务工作等，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 十、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自觉履行，如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 十一、其他

11.1 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1.2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盖章之日生效。(扫描件、

传真件均有效)。

11.3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的任何涂改均视为无效。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印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印章:



2025年09月13日